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驻马店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拟注销驻马店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7月2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驻马店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议案》。表决结果：因董事李建明、董事朱献峰需回避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注销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 1、名称：驻马店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驻马店市天中山大道与金雀路交叉口市住建局院内南楼103室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00MA3XAGU1XQ
- 4、注册资本：500万元
- 5、法定代表人：李建明
- 6、成立时间：2016年05月27日
- 7、经营范围：建筑垃圾的收集、处置。

三、注销子公司的原因

为优化公司战略部署，合理利用资源配置，提高管理和运营效率。

四、注销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发展需要，进一步整合公司现有资源，控制经营风险，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目录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7日